关于岗位聘用工作的几点意见

我校首次岗位设置工作于2011年12月完成。2013年4月因部分教职工退休或人事变动，出现了岗位空缺，部分教师在首次岗位聘用后任职年限已符合岗位晋级基本条件，在广泛听取教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出台了《关于学校教职工岗位聘用的补充说明》，对出现岗位空缺后如何竞聘上岗做出了说明。由于首次岗位设置时对岗位竞聘评审的周期没有明确的说明，再加之近年来人事变动，原岗位设置领导小组、考评小组和监督小组的人员不少已退休或调离，为科学规范做好我校岗位聘用工作，特提出如下意见：

**一、调整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考评小组和监督小组成员，具体如下：**

1.江苏省南通第一中学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晓冰（党委书记）、罗湘军（校长）

成 员：罗飞（副校长）、滕旻彦（副校长）、周烨（副校长）、邱晓强（副校长）、马天明（党政办主任）、吴志山（教科处主任）、秦艳萍（教务处主任）、黄钱伟（学生处主任）、钱勇（后勤处主任）、黄平（党政办人事秘书）、田雪林（国际教育处主任）

主要职责：1. 领导、组织学校日常岗位评聘工作；2.根据上级部门岗位设置政策，制定调整学校岗位评聘工作办法和实施细则；3.处理和答复学校岗位评聘工作中的问题和申诉。

2.岗位评聘工作考评小组

组 长：张晓冰（党委书记）、罗湘军（校长）

副组长：周 烨（副校长）

成 员：校学术委员会成员

联络员：黄 平（党政办人事秘书）、张鑫羽（教科处）

主要职责：组织岗位评聘材料审核、量化评分等。

3.岗位评聘工作监督小组

组 长：邱晓强（纪委书记）

成 员：校纪委委员

主要职责：1.监督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在岗位评聘政策制定的调整是否广泛听取教职工意见，是否符合上级文件精神和要求；2.监督评聘过程是否公开、公平、公正；3.接受评聘过程中教职工的申诉，督促领导小组、考评小组对教职工提出的疑义、申诉进行处理和答复。

**二、明确岗位晋级考评周期，制度性开展岗位晋级考评**

1.为了更加规范、更加透明地做好教职工岗位晋级工作，激励教师在工作中争创新的业绩，从2017年开始，每年都进行一次岗位晋级材料评审，产生年度岗位晋级考评排名。

2.参加岗位晋级考评的对象为在编全体教职工。岗位晋级考评由个人申报，原则上要求全员申报，当年度未申报的，不参与考评排名，中途不受理申报。

3.岗位晋级考评时间安排在每年的年初，所有考评材料时间计算至上一年12月31日。在申报截止时间内，申报人负责按时提交《申报表》《评分表》及佐证材料，岗位晋级考评开始后不再接受申报或补充佐证材料。

4. 岗位评聘工作考评小组根据《岗位等级晋级评分标准》进行考评，考评完成后将考评结果书面告知申报人，并接受查询。申报人如对考评结果有疑义可向学校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提出申诉。岗位评聘工作监督小组负责考评的全程监督。

5.查询和申诉处理结束后，岗位评聘工作考评小组根据考评结果进行排名，考评结果排名在申报晋升同一级岗位的人员中进行，排名结果在校内公布。

6.在当年度（1月1日-12月31日）出现岗位空缺时，学校岗位评聘工作领导小组依据《江苏省南通第一中学岗位设置实施方案》《关于学校教职工岗位聘用的补充说明》等文件，研究确定岗位晋级人员名单并公示。

（1）正常晋级情况，根据当年考评结果排名确定，如考评结果排名并列时，则以专业经历得分排序，如仍同分，则采用退休倒计时法，先退休的优先考虑。

（2）高职缓聘者情况（指已获得高一级岗位任职的职称资格，但由于高一级岗位没有空岗而缓聘的教职工，如已评上中学高级教师，但仍在中级岗位上任职的教职工），在岗位晋级时，获得该职称年份早者优先，然后再按考评排名确定晋级，如排名并列，则以专业经历得分排序，如仍同分，则采用退休倒计时法，先退休的优先考虑。

（3）临近退休情况（指在出现空缺岗位次月后一年（12个月）内可正常办理退休手续的教职工），岗位晋级问题依据《关于学校教职工岗位聘用的补充说明》进行。

7.公示无异议后，党政办根据程序办理岗位晋级手续。

三、本意见不涉及岗位数变化、岗位晋级评审内容和评分标准的调整，以及《关于学校教职工岗位聘用的补充说明》中政策的调整，故本意见经行政办公会议讨论后即组织实施。校长室负责本意见的解释。

2021年2月22日